

衛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函

地址：10341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6號
傳 真：
聯絡人及電話：紀桂銓(02)25220873
電子郵件信箱：ckc@hpa.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國健資字第10413004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4年度健康促進雲端增值應用評選表揚活動徵件辦法1份（1041300482-1.pdf，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本署「104年度健康促進雲端增值應用評選表揚活動徵件辦法」一份，請踴躍參加並轉知所屬組隊響應，請查照。

說明：

- 一、本署為鼓勵各界以「資通訊科技」技術增值應用開放資料(Open Data)，並透過增值應用帶動健康促進產業發展，以發展多元化的健康促進及管?服務，用以協助國人落實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增進國民身心健康。爰對外公開徵求學生團體、企業、機構/團體應用本署開放資料進行雲端增值應用之參選作品，以達成前揭目的。
- 二、為使貴機關（構）或院所能有充裕時間準備前揭活動，爰先預告通知本署通過之 汁件辦法與相關時程及評選辦法，俾利發展相關應用。
- 三、本表揚活動正式公告將俟本署議定活動承辦廠商後，另行周知並通知收件地址與連絡資訊。

正本：二聖醫院、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三軍總醫院附設基隆民眾診療服務處、三泰醫院、大仁科技大學、大同大學、大東醫院、大葉大學、大漢技術學院、中心診所醫療財團法人中心綜合醫院、中央警察大學、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中華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



學生事務處



1/43



愛醫院、元智大學、天主教花蓮教區醫療財團法人台東聖母醫院、天成醫院(天成院區)、世新大學、弘光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永達技術學院、玄奘大學、同仁醫院、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佑林醫院、宏仁醫院、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亞東技術學院、亞洲大學、和春技術學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宜蘭縣政府、明新科技大學、東元綜合醫院、東吳大學、東南科技大學、東海大學、東勢鎮農會附設農民醫院、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板新醫院、花蓮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長庚大學、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長榮大學、信一骨科醫院、南投縣政府、南基醫院、南華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屏東縣政府、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建國科技大學、致理技術學院、苗栗縣政府、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桃園市政府、桃新醫院、海軍軍官學校、真理大學、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二林分院、馬偕紀念醫院台東分院、高苑科技大學、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高雄市政府、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分院、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金山分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防大學、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基隆市政府、崇右技術學院、崑山科技大學、康寧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敏盛綜合醫院、淡江大學、逢甲大學、郭綜合醫院、陳仁德醫院、博正醫院、景文科技大學、景美醫院、朝陽科技大學、華梵大學、郵政總局郵政醫院、開南大學、雲林縣政府、新仁醫療社團法人新仁醫院、新北市立聯合醫院、新北市政府、新永和醫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義守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嘉義市政府、嘉義縣政府、實踐大學、彰化縣政府、漢銘醫院、臺中市政府、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臺北市士林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松山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



市南港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政府、臺北市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臺東縣政府、臺南市政府、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輔英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銘傳大學、德仁醫院、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德霖技術學院、澎湖縣政府、賢德醫院、興國管理學院、靜宜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營新醫院、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寶建醫療社團法人寶建醫院、蘭陽技術學院

副本：

104/08/28
10:16:45

裝



線

3/43



守護健康

衛生福利部
國民健康署

104 年度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評選表揚活動

評選徵件辦法

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執行單位：(本活動承作廠商)

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目錄

壹、活動目的.....	1
貳、辦理單位.....	1
參、報名資格.....	1
肆、評選活動內容.....	1
伍、評選流程與方式.....	3
陸、交通費用補助事項.....	5
柒、徵件及活動辦理時程.....	6
捌、應繳交文件.....	6
玖、聯絡窗口及送件地址.....	7
壹拾、其他注意事項.....	8
壹拾壹、附件.....	8
附件1 報名表.....	9
附件2 資料檢核表.....	9
附件3 參選單位承諾書.....	9
附件4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9
附件5 學生組電子檔報名文件.....	9
附件6 社會組-產業創新電子檔報名文件.....	9
附件7 社會組-公益服務電子檔報名文件.....	9

壹、活動目的

「資料開放、民眾參與、群眾智慧」，是現代政府透明治理的重要核心理念。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以下簡稱本署)為鼓勵各界以「資通訊科技」技術增值應用開放資料(Open Data)，爰對外公開徵求學生團體、企業、機構/團體應用本署開放資料進行雲端增值應用之參選作品，以發展更多元化的健康促進及管理服務，用以協助國人落實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增進國民身心健康與生產力，並透過增值應用帶動健康促進產業發展。

此外，獲選之參賽作品除將透過公開場合進行表揚外，並將運用於本署後續健康促進推廣活動，使優秀並富有創意之優良作品能經由多元管道持續推廣應用。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 二、執行單位：(本活動承作廠商)

參、報名資格

- 一、中華民國國民。

二、組別

(一)「學生組」：大專院校以上之在學生。

(二)「社會組」：各級政府單位、民營單位、公司行號、個人工作室等均可擇一報名以下兩類：

1. 產業創新類
2. 公益服務類

肆、評選活動內容

一、徵選條件

(一)本活動所有參選作品，需具備下列條件，包含：

1. 「學生組」及「社會組-公益服務類」須實際應用本署相關網站之健康開放資料或資訊。
2. 「社會組-產業創新類」須實際應用本署或各級政府單位健康開放資料。例如：國民健康署開放資料平台：<http://data.hpa.gov.tw/>、政府資料開放平台：<http://data.gov.tw/> 等。
3. 運用「資通訊技術」提供民眾健康促進與管理之雲端增值應用相關產品或服務，如「衛教資訊」、「個人健康生活紀錄及管理，如運動、

飲食、作息等」、「個人健康檢查紀錄和管理」、「個人健康風險評估及建議」、「健康提醒」、「關懷服務」...等。

(二)報名「社會組-公益服務類」之作品須完全免費供大眾使用，且作品目的為提升公共福祉與健康生活品質。

二、獎項名額及說明

獎項分配與獎勵辦法分別說明如下：

(一)學生組

獎項	獎勵辦法
傑出獎 2 名	獎狀及獎學金 5 萬元禮券
優質獎 3 名	獎狀及獎學金 2 萬元禮券
佳作 5 名	獎狀及獎學金 5000 元禮券

(二)社會組

組別	獎項	獎勵辦法
公益服務類	傑出獎 2 名	獎狀
	優質獎 3 名	獎狀
	佳作 5 名	獎狀
產業創新類	傑出獎 2 名	獎狀
	優質獎 3 名	獎狀
	佳作 5 名	獎狀

備註：

1. 主辦單位得視審查結果擁有獎項從缺、類別間獲獎名額調動之權利。
2. 獲獎名額乃各評選委員之評選結果排定名次，總評分最高者為第 1 名，次高者為第 2 名，其餘依此類推。

三、參選文件撰寫說明

(一) 目的

參選單位應說明參選作品使用之「資通訊技術」，以及使用何種相關開放資料或資訊，並詳加說明其加值應用之內容，以及引用來源、網址，使評審能有效地進行評審作業。

(二) 計畫書內容

內容之架構宜包含下列三部份

項目	說明
簡介	基本資料與整體概況
推行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之情形	運用「資通訊技術」結合健康管理發展或加值應用之情形，如研發、產銷、同業/跨業合作、市場

項目	說明
	定位、運用模式等。
參選作品之特色說明	依評審標準逐項說明參選作品之特色與優點(請參閱本辦法第4頁至第5頁)

伍、評選流程與方式

報名之參選作品經由資格審核、專家書面審查、評選會議等三階段後，按照不同參選團體類別，將擇優遴選出優秀作品於公開場合進行表揚。內容說明如下：

一、申請階段

參選單位需填妥報名表並檢附相關資料向執行單位提出申請，此階段執行單位將針對參選單位資格及應繳交之相關文件進行確認，不符合者將通知參選單位於限期內補正，若仍未符合則視同不通過。此外，檢送之相關申請文件，無論是否通過審查，均不予退還。

二、書面審查及評選階段

包含兩階段評選：「書面審查」及「評選會議審查」。並邀請國內具專業背景之專家委員針對通過資格審查之參選作品按照評分項目進行審查。

階段	說明
書面審查	➤ 通過資格審查的參選單位得以進入書面審查作業，並由評審委員針對書審評分項目進行評分。 ➤ 每件參選作品分別由3位評審委員進行書審。 ➤ 平均分數達70(含)以上之參選作品方得以進入評選會議階段。
評選會議	➤ 書審合格者，應於執行團隊正式通知後，於規定時間內繳交說明簡報乙式。 ➤ 邀請各領域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針對作品/服務進行會議評選，由報名之參賽團體到場進行簡報說明與作品展示。 ➤ 暫將於臺北與臺中進行評選會議審查，並將依實際報名狀況進行安排，且參選單位參與之場次將以執行單位實際通知內容為主。此外，參選單位需配合執行單位之場次安排並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否則將視同棄權。

(一) 評分項目說明

1. **適切性**：本署開放資料使用比例及其他健康相關開放資料應用與適用程度。
2. **創新性**：應用服務的創新及創意性、獨特性等。
3. **實用性**：包含便利性、功能性、生活支援性等。

4. **互動性**：包含互動功能豐富程度、活潑性、流暢度等。
5. **發展性**：服務模式、服務客群設定、市場潛力等未來需求之發展潛力。
6. **作品展示**：
 - ◆ 「**學生組**」：介面友善、版面美化、加值與創意表現、產業發展性、現場表現(簡報說明、Q&A、簡報時間)。
 - ◆ 「**社會組**」：健康效益、介面友善性、版面美化、加值與服務創新、技術能力、現場表現(簡報說明、Q&A、簡報時間)。

(二)配分及加分項目說明

凡通過資格審查、書面審查進入評選會議之作品，其書面審查及評選會議兩階段平均分數乘於該階段分數占比，依據相加後之總得分，遴選出每組各 10 名優秀獲獎作品。

本評選另增加兩項加分項目，一為考量現今資通訊科技發展與行動服務載具(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普遍使用，長時間觀看螢幕對於國人，尤其是發育中的兒童及青少年的視力影響甚深，故在書審階段增設「視力保健功能」加分項目。二為「社會組-產業創新類」因不限制使用健康開放資料來源，如有使用本署相關網站之開放資料，則斟酌予以加分。各組別配分如下表：

組別	學生組	社會組	社會組
		產業創新類	公益服務類
第一階段-資格審	報名資料審查	報名資料審查	報名資料審查
第二階段-書面審查	適切性 20 分	適切性 20 分	適切性 20 分
	創新性 30 分	創新性 30 分	創新性 20 分
	實用性 30 分	實用性 20 分	實用性 30 分
	互動性 10 分	互動性 10 分	互動性 20 分
	發展性 10 分	發展性 20 分	發展性 10 分
加分項目	視力保健 5 分		

組別	學生組	社會組	社會組
		產業創新類	公益服務類
第三階段- 評選會議	介面友善性 15 分 版面美化 15 分 加值與創意表現 30 分 產業發展性 30 分 現場表現 10 分	健康效益 15 分 介面友善性 15 分 版面美化 10 分 加值與服務創新 35 分 技術能力 10 分 現場表現 15 分	健康效益 15 分 介面友善性 20 分 版面美化 10 分 加值與服務創新 30 分 技術能力 10 分 現場表現 15 分
加分項目		使用國民健康署 開放資料 10 分	
總得分	書面審查占 40% 評選會議占 60%		

陸、交通費用補助事項

一、說明：

為了鼓勵參選團體參與評選，特別規劃參選團體交通費用補助，凡通過書面審查得以進入評選會議階段之參選團體，即可向執行單位以實報實銷方式請領交通補助費用，規劃每個參選團體補助費用如下：(以參賽團體報名單位所屬地區為基準)

二、補助規劃：

(一) 台北場

單位：新台幣

參選單位所在地區	每團體補助費用上限
台北市、新北市、基隆市	1,000 元
桃園市、新竹(縣)市、宜蘭縣	3,000 元
花蓮縣	5,000 元

(二) 台中場

單位：新台幣

參選單位所在地區	每團體補助費用上限(元)
苗栗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	1,000 元
雲林縣、嘉義(縣)市	3,000 元
台南市、高雄市	5,000 元
屏東縣	6,000 元
台東縣	8,000 元
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	12,000 元

備註：

1. 提供交通補助單據實支實付核銷，不得超過本案規範之補助上限。
2. 實支實付單據認列範圍：台灣本島認列僅限高鐵、台鐵、客運及計程車資，離島地區增加機票項目；

計程車資補助僅補助台鐵/高鐵/客運車站至評選場地之來回車資。

3. 高鐵、台鐵、客運補助金額以票根為憑。

4. 計程車費請儘量經濟使用以短程接駁為主，補助上限最多為 600 元(將計算實際里程數作為支付標準)。

柒、徵件及活動辦理時程

一、徵件時間：公告日起至 104 年 10 月 19 日止

(紙本文件以郵戳為憑、電子檔文件以 Email 時間為憑)。

二、資格審查及書面審查：預計於 104 年 10 月 30 日前。

三、通知書審合格者參加評選會議：預計於 104 年 11 月 6 日前。

四、評選會議：預計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前。

五、辦理表揚宣導活動時間：預計於 104 年 12 月 11 日前。

捌、應繳交文件

一、申請報名時應檢具文件：

(一) 紙本文件(郵寄)：

1. 報名表 1 份(附件 1)
2. 報名資料檢核表紙本 1 份(附件 2)
3. 參選團隊承諾書 1 份(附件 3)
4.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所有團隊成員均需繳交簽名正本乙式，附件 4)
5. 證明文件資料：

社會組：

合法登記之公司行號證明文件影本 1 份；其證明文件得自商工登記資料公示查詢系統網站下載列印(網址：<http://gcis.nat.gov.tw/main/indexC.jsp>)；教育機構、醫療團體、財團法人及社團法人等登記之團體請附登記證明

學生組：

報名資料內團隊所有成員均須檢附在學證明文件，如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指導老師免付。

6. 其他佐證文件，若參賽作品為政府委託案之授權公文等。

(二) 電子檔(Email)報名文件：

1. 報名文件請依報名組別-學生組(附件 5)、社會組-產業創新(附件 6)、社會組-

公益服務(附件 7)填寫電子檔乙式。

2. 請交付報名文件 WORD 及 PDF 檔兩種格式，圖片以 jpg 檔案(300dpi)為限。
3. 檔案超過 10M 以上請上傳雲端空間並提供下載連結。

二、參選注意事項:

- (一) 報名應檢附之文件、資料不全者，執行單位應限期通知補正，補正以一次為限。屆期不補正或補正不齊全者，將不予受理，並視同放棄參選資格，將不予以評選，參選者不得有異議。
- (二) 通過書審之參選單位須配合於被通知期限內繳交評選會議之簡報資料。
- (三) 參選單位均須對於提交之計畫書於評選會議時進行完整說明。
- (四) 若該作品為政府委託開發，需經委託單位授權參賽，並提供相關佐證文件。
- (五) 若以過往參賽作品參賽，須提供過往參賽資料並以書面說明與今年度提案內容之差異。
- (六) 所繳交之報名資料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還，請參選者事先自行備份。
- (七) 報名文件因郵寄、E-Mail 過程遺失、漏信或其他原因造成無法報名，執行單位不承擔任何責任。
- (八) 凡報名參加，即認同本徵選辦法一切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視實際需要隨時修訂之。
- (九) 申請者同意遵守主辦單位所規定之評選辦法及評審委員會所決議之各項評審公告、規則及評審結果。
- (十) 主辦單位得視需要修改參選相關辦法，並公布於活動網頁；申請者應經常瀏覽網頁公告，不得以未知悉為由提出異議。

玖、聯絡窗口及送件地址

- 一、聯絡窗口：(本活動承作廠商提供)
- 二、紙本報名文件送件地址：(本活動承作廠商提供)
- 三、電子檔報名文件收件 Mail：(本活動承作廠商提供)
- 四、收件規範：

- (一) 郵寄送件：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寄送者，以寄送時之郵戳時間為準(104 年 10 月 19 日止)。
- (二) 親送送件及非透過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寄送者：以執行單位收件時間為準，收件時間為每週一至每週五之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

壹拾、 其他注意事項

- 一、 參選者參與本活動如有任何違法情事，經檢舉或發現且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將取消參選資格，得獎者亦應取消其得獎資格。
- 二、 參選者應擔保其無任何違反公序良俗或其他可能損及本活動形象之行為；若有違反，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選資格，得獎者亦應取消其得獎資格。
- 三、 參選者提報資料有不實或違反規定者，或侵犯他人商標、專利及著作權等智慧財產權之情事，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且若獲頒之獎金及獎狀得追回註銷。
- 四、 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含附屬機構)及受委託行銷推廣計畫之廠商全體同仁不得報名參加。
- 五、 經評選後，獲選表揚之產品或服務須同意配合主辦單位後續推廣作業，無償提供參選作品相關資料、影片剪輯、接受攝影等作為成果手冊、宣傳影片於國內、外非營利使用。
- 六、 獲獎之作品將以活動、廣宣品、媒體露出等方式進行推廣。本活動表揚產品或服務之相關服務資訊及連結，將放置國民健康署網站(<http://www.hpa.gov.tw>)、健康妙管家(<https://wellness.hpa.gov.tw/>)、開放資料平台(<http://data.hpa.gov.tw/>)，俾供民眾經由該網站瀏覽使用；如獲選表揚之團體無法提供相關服務資訊及連結，將視同放棄資格，並由後面名次往前遞補。
- 七、 如有未盡事宜，得修訂公布之。

壹拾壹、 附件

- 附件 1：報名表
- 附件 2：報名表檢核表
- 附件 3：參選單位承諾書
- 附件 4：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 附件 5：學生組報名文件乙式
- 附件 6：社會組-產業創新報名文件乙式
- 附件 7：社會組-公益服務報名文件乙式

104 年度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評選表揚活動報名表

評選編號：	(執行單位填寫)
報名組別 ☐ 學生組 ☐ 社會組-產業創新類 ☐ 社會組-公益服務類	
產品或服務名稱：	
代表參選之單位名稱/公司/學校系所名稱：	
參選團隊資料	
1. 代表人姓名 _____ 連絡電話(市話)： _____ (手機)： _____ _____	
Email _____	
2. 成員姓名 _____ 連絡電話(市話)： _____ (手機)： _____ _____	
Email _____	
3. 成員姓名 _____ 連絡電話(市話)： _____ (手機)： _____ _____	
Email _____	
4. 成員姓名 _____ 連絡電話(市話)： _____ (手機)： _____ _____	
Email _____	
5. 成員姓名 _____ 連絡電話(市話)： _____ (手機)： _____ _____	
Email _____	
6. 成員姓名 _____ 連絡電話(市話)： _____ (手機)： _____ _____	
Email _____	
指導老師 _____ 連絡電話(市話)： _____ (手機)： _____ Email _____	
(社會組或無指導老師免填)	

(本欄由評選作業執行單位填寫)

收件編號：

紙本收件時間：104 年 月 日

電子收件時間：104 年 月 日

104 年度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評選表揚活動

評選徵件報名資料檢核表

單位名稱：	
※ 寄出報名資料以前，請檢核下列資料是否齊備，並請在□內打「✓」	以下由執行單位填寫
	申請資料檢核
	1. 資格檢視： ☐ 資格符合 ☐ 資格不符合，說明： 2. 資料檢視： 紙本 ☐ 齊全 ☐ 資料缺漏第_____項 ☐ 其他 _____ 電子檔 ☐ 齊全 ☐ 資料缺漏第_____項 ☐ 其他 _____
	紙本郵寄文件 ☐ 報名表 1 份(附件 1) ☐ 報名資料檢核表 1 份(附件 2) ☐ 參選單位承諾書正本 1 份(附件 3) ☐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正本正本 1 份(附件 4) ☐ 公司行號/單位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個人報名免付) ☐ 學生組所有團隊成員在學證明文件，共____份 ☐ 若參選作品為政府委託開發案，委託單位同意參選之證明文件。
電子檔文件 ☐ <u>學生組</u> 報名文件 Word 與 PDF 兩種格式檔案已 Mail 至指定信箱 ☐ <u>社會組產業創新類</u> 報名文件 Word 與 PDF 兩種格式檔案已 Mail 至指定信箱 ☐ <u>社會組公益服務類</u> 報名文件 Word 與 PDF 兩種格式檔案已 Mail 至指定信箱	評選作業執行單位簽收章 (由執行單位填寫) 104 年 月 日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以下簡稱本署)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署前，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本署因政令宣導、評選競賽等特定目的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姓名及連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居住或工作地址)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 二、本署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依本署隱私權保護政策，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三、本署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四、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署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本署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本次活動以外之推廣、宣導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六、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署行使之下列權利：
 -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
 - (二)請求製給複製本。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五)請求刪除。
- 七、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本署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本署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
- 八、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本署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
- 九、本署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將善盡監督之責。
- 十、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署留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 一、本人已充分知悉貴署上述告知事項。
- 二、本人同意貴署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

立同意書人(團隊所有成員簽署)：

日期：104 年____月____日



104 年度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評選表揚活動

<填入申請產品服務或名稱>

(16 號字體，粗體，置中)

【報名類別】

☐ 學生組

申請單位：（請填入單位名稱）

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執行單位：(本活動承作廠商)

目錄

壹、 團隊簡介.....	頁碼(請修改)
貳、 推行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之情形.....	頁碼
參、 參選作品之特色說明.....	頁碼
肆、 報名服務、產品、或系統照片張貼表.....	頁碼

內文撰寫規定

- 邊界設定為上下各 2.5 公分，左右各 2.54 公分，直式列印
- 字型設定為中文標楷體、英文 Times New Roman。
- 字體大小設定為標題 16 級粗體、內文文字 14 級

壹、團隊簡介

學校名稱		系所	
地址			
團隊簡介			
團隊成員	代表人：_____ 手機：_____ Email：_____ 團 員：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 指導老師：_____ (若無免填)		

貳、推行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之情形

本參選作品/服務運用「資通訊技術」結合健康管理發展或加值應用之情形。

合作對象	☐ 無，自行研發 ☐ 有，請針對合作進行說明：
加值應用概況	請簡單說明運用「資通訊技術」結合開放資料平台資料進行健康管理發展或加值應用之整體概況

叁、參選作品之特色說明

作品/產品/ 服務名稱	
政府開放資 料加值應用 (適切性)	(請說明使用國民健康署之健康開放資料來源與種類)
作品之 目標族群 (可複選)	1. ☐ 一般大眾 2. ☐ 特定族群 (1) ☐ 新生兒 (2) ☐ 孕產婦 (3) ☐ 癌症病患 (4) ☐ 銀髮族 (5) ☐ 三高慢性病患者 (6) ☐ 其他：_____
服務通路	(目前或未來預計服務通路/推廣說明)
產品/服務 構想說明	
作品/服務 特色說明 (參考證明請以 附件提供)	1. 創新性
	2. 實用性

	3.互動性
	4.發展性
加分項目	☐ 作品具視力保健功能 ☐ 無 功能說明：
其他 補充 說明	(取得相關獎項與表揚、國內外認證、安全設計證明、其他加值服務...等，並 需於報名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本表可依內容自行增調整欄位大小。

肆、報名服務、產品、或系統照片張貼表

1. 相關照片或示意圖。至少 4 張，請張貼於各欄
2. 請至少提供 300dpi 以上照片，避免使用解析度過低或不清楚之照片。
3. 照片需能清楚展現其**特色**。

Pic1

Pic2

Pic3

Pic4

4.相關參考附件(參選單位得以於此提出有助於本次參選之其他參考資料)



104 年度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評選表揚活動

<填入申請產品服務或名稱>

(16 號字體，粗體，置中)

【報名類別】

☐ 社會組-產業創新

申請單位：（請填入單位名稱）

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執行單位：（本活動承作廠商提供）

目錄

壹、 單位簡介.....	頁碼(自行修改)
貳、 推行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之情形.....	頁碼
參、 參選作品之特色說明.....	頁碼
肆、 報名服務、產品、或系統照片張貼表.....	頁碼

內文撰寫規定

- 邊界設定為上下各 2.5 公分，左右各 2.54 公分，直式列印
- 字型設定為中文標楷體、英文 Times New Roman。
- 字體大小設定為標題 16 級粗體、內文文字 14 級。

壹、單位簡介

單位名稱		統一編號	
負責人		單位地址	
單位網址		單位電話	
團隊成員	代表人：_____ 手機：_____ Email：_____ 團 員：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		
單位類別	☐ 公司行號 ☐ 非營利組織 ☐ 政府單位 ☐ 醫事機構 ☐ 個人工作室 ☐ 其他_____		
主要營業項目			
經營理念			
主要產業類別 (可複選)	1. ☐ 服務： (1) ☐ 醫療保健(醫院/健檢診所/護理之家/其_____) (2) ☐ 居住型照顧 (居家照護/日間照護/家事服務/ 其它_____) (3) ☐ 資訊供應 (4) ☐ 餐飲 (5) ☐ 綜合商品/食品飲料零售 (6) ☐ 運動場館 (7) ☐ 其他運動服務 2. ☐ 製造：(1) ☐ 醫療器材 (2) ☐ 藥品 (3) ☐ 食品 (4) ☐ 運動用品 3. ☐ 通路：(1) ☐ 便利店 (2) ☐ 藥妝店 (3) ☐ 醫療用品 4. ☐ 其他：_____		

貳、推行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之情形

運用「資通訊技術」結合健康管理發展或加值應用之情形，請詳列說明如下。

合作對象	☐ 無，自行研發 ☐ 有，請針對合作進行說明：
加值應用 概況	請簡單說明組織運用「資通訊技術」結合開放資料平台資料之健康管理發展或加值應用之整體概況。

叁、參選作品之特色說明

作品之 目標族群	☐ 全人健康服務類 ☐ 特定族群健康服務類(請勾選特定族群類別，可複選) (1) ☐ 新生兒 (2) ☐ 孕產婦 (3) ☐ 癌症病患 (4) ☐ 銀髮族 (5) ☐ 三高 慢性疾病患者 (6) ☐ 其他：_____
作品/產品/ 服務名稱	
取得作品/產 品/服務途徑 (可複選)	1. ☐ 參選作品或服務提供免費下載或登錄會員 2. ☐ 參選作品或服務免費提供大眾使用 3. ☐ 參選作品或服務內容為社福公益性質相關範疇 範疇說明：_____ 4. ☐ 須付費服務或作品，說明：_____
政府開放資 料加值應用 (適切性)	(請說明使用開放資料平台來源與種類，須註明出處/網址) ☐ 使用國民健康署健康開放資料 ☐ 無 說明： 出處： ☐ 使用其他健康開放資料 ☐ 無 說明： 出處：
服務通路	(目前或未來預計服務通路/推廣說明)
作品 特色 說明 (參考證明請 以附件提供)	1.創新性：
	2.實用性：

	3.互動性：
	4.發展性：
加分項目	☐ 作品具視力保健功能 ☐ 無 功能說明：
其他 補充 說明	(取得相關獎項與表揚、國內外認證、安全設計證明、其他加值服務...等，並 需於報名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本表可依內容自行增調整欄位大小。

肆、報名服務、產品、或系統照片張貼表

1. 相關照片或示意圖。至少 4 張，請張貼於各欄
2. 請至少提供 300dpi 以上照片，避免使用解析度過低或不清楚之照片。
3. 照片需能清楚展現其**特色**。

Pic1

Pic2

Pic3

Pic4

4. 相關參考附件(參選單位得以於此提出有助於本次參選之其他參考資料)



守護健康

衛生福利部
國民健康署

104 年度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評選表揚活動

<填入申請產品服務或名稱>

(16 號字體，粗體，置中)

【報名類別】

☐ 社會組-公益服務

申請單位：（請填入單位名稱）

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執行單位：（本活動承作廠商提供）

目錄

壹、單位簡介.....	頁碼(自行修改)
貳、推行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之情形.....	頁碼
參、參選作品之特色說明.....	頁碼
肆、報名服務、產品、或系統照片張貼表.....	頁碼

內文撰寫規定

- 邊界設定為上下各 2.5 公分，左右各 2.54 公分，直式列印
- 字型設定為中文標楷體、英文 Times New Roman。
- 字體大小設定為標題 16 級粗體、內文文字 14 級。

壹、單位簡介

單位名稱		統一編號	
負責人		單位地址	
單位網址		單位電話	
團隊成員	代表人：_____ 手機：_____ Email：_____ 團 員：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		
單位類別	☐ 公司行號 ☐ 非營利組織 ☐ 政府單位 ☐ 醫事機構 ☐ 個人工作室 ☐ 其他_____		
主要營業項目			
經營理念			
主要產業類別 (可複選)	1. ☐ 服務： (1) ☐ 醫療保健(醫院/健檢診所/護理之家/其_____) (2) ☐ 居住型照顧 (居家照護/日間照護/家事服務/ 其它_____) (3) ☐ 資訊供應 (4) ☐ 餐飲 (5) ☐ 綜合商品/食品飲料零售 (6) ☐ 運動場館 (7) ☐ 其他運動服務 2. ☐ 製造：(1) ☐ 醫療器材 (2) ☐ 藥品 (3) ☐ 食品 (4) ☐ 運動用品 3. ☐ 通路：(1) ☐ 便利店 (2) ☐ 藥妝店 (3) ☐ 醫療用品 4. ☐ 其他：_____		

貳、推行健康促進雲端加值應用之情形

運用「資通訊技術」結合健康管理發展或加值應用之情形，請詳列說明如下。

合作對象	☐ 無，自行研發 ☐ 有，請針對合作進行說明：
加值應用 概況	請簡單說明組織運用「資通訊技術」結合開放資料平台資料之健康管理發展或加值應用之整體概況。

叁、參選作品之特色說明

作品之 目標族群	☐ 全人健康服務類 ☐ 特定族群健康服務類(請勾選特定族群類別，可複選) (1) ☐ 新生兒 (2) ☐ 孕產婦 (3) ☐ 癌症病患 (4) ☐ 銀髮族 (5) ☐ 三高 慢性疾病患者 (6) ☐ 其他：_____
作品/產品/ 服務名稱	
取得作品/產 品/服務途徑 (可複選)	1. ☐ 參選作品或服務提供免費下載或登錄會員 2. ☐ 參選作品或服務免費提供大眾使用 3. ☐ 參選作品或服務內容為社福公益性質相關範疇 範疇說明：_____ 4. ☐ 須付費服務或作品，說明：_____
政府開放資 料加值應用 (適切性)	(請說明使用國民健康署之健康開放資料來源與種類)
服務通路	(目前或未來預計服務通路/推廣說明)
作品 特色 說明 (參考證明請 以附件提供)	1.創新性：
	2.實用性：

	3.互動性：
	4.發展性：
加分項目	☐ 作品具視力保健功能 ☐ 無 功能說明：
其他 補充 說明	(取得相關獎項與表揚、國內外認證、安全設計證明、其他加值服務...等，並需於報名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本表可依內容自行增調整欄位大小。

肆、報名服務、產品、或系統照片張貼表

1. 相關照片或示意圖。至少 4 張，請張貼於各欄
2. 請至少提供 300dpi 以上照片，避免使用解析度過低或不清楚之照片。
3. 照片需能清楚展現其特色。

Pic1

Pic2

Pic3

Pic4

4. 相關參考附件(參選單位得以於此提出有助於本次參選之其他參考資料)